

#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辰药业”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就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084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4.3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36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142.593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全部到账，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8]G16002320621 号）。

##### （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1）	891,425,937.00
减：2023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2）	42,605,673.10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3）	576,043,200.21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4）	60,331,022.18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1-2-3+4）	333,108,085.8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333,108,085.87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活期存款期末余额	32,349,855.46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期末余额	300,758,230.4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18,648,873.31 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 60,331,022.1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333,108,085.87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中期末余额为 32,349,855.46 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为 300,758,230.41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自上市以来，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与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9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河北康辰制药有限公司与开户银行及广发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根据发行需要，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担任保荐机构，并由天风证券承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及天风证券分别与开户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河北康辰制药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开户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与原保荐机构广发证券签署了相关终止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2 年 7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

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新增募投项目 KC1036 的募集资金存储、使用与管理。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与天风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支行签署了《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型	截至 2023-12-31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630264669	募集资金专户	945,874.4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5000094847820	募集资金专户	4,372.9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5000097892304	募集资金专户	8,531,639.6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110922393210203	募集资金专户	22,867,968.36
<b>合计</b>			<b>32,349,855.46</b>

注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指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

注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指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

注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苑路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现变更名称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10 月 15 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广会专字[2018]G16002320772 号），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8,870,526.66 元。保荐机构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

事就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意见，均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截至 2019 年 1 月 7 日，公司已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887.0527 万元予以置换完毕。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本期现金理财收益 494.0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及证券收益凭证共 30,074.84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理财账户	开户银行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	------	------------	-----	-----	-----------	---------

2000000067547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74.84	2023.03.05	2024.03.05	360	1.85%
11092239327800 1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3,000.00	2023.10.30	2024.01.02	64	1.65%/2.5%
120012815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0.30	2024.01.29	91	2.5%
120012815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0.30	2024.04.24	177	2.6%
120012815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2,000.00	2023.10.30	2024.07.29	273	2.6%
300013277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23.10.31	2024.10.18	353	≥0.5%
10100175899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23.10.31	2024.10.24	360	2.55%
10100175899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3.10.31	2024.10.24	360	2%-5%或 2.3%
10100175899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10.31	2024.10.23	359	0.1%或 3.5% 或 4%

注：截至 2023 年末，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200128151 账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132777 账户和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00175899 账户分别存放 0.02 万元、0.26 万元及 0.71 万元，均为 2023 年度活期利息。

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且投资产品的额度和期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变更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签订金草片技术转让合同的议案》；201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签订金草片技术转让合同的议案》。由于公司将金草片项目的相关技术成果对外转让，集中精力和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靶向抗肿瘤药物的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的建设，因此公司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之一的金草片研发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7,612.23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8.54%，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中的其他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基于对研发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趋势的研判，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的投资规划之一“CX1409 研发项目”进行终止，将研发资源集中于更具创新性和临床价值的项目。因此公司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之一“CX1409 研发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11,080.21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2.43%，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中的其他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22 年 8 月 1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提高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调配公司募集资金与各项目资金需求周期及总量的匹配，加快领先产品上市进程，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中原子项目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减，同时新增子项目为创新药药物发现，“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 31,192.00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34.99%，用于新增募投项目 KC1036 的研发。

(二) “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 500kg 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的议案》；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的议案》。经公司审慎评估、权衡“注射用盐酸洛拉曲克”（以下简称“迪奥”）项目继续开发的风险性和未来的临床价值，为合理配置公司研发资源、聚焦研发管线中的优势项目、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终止迪奥的临床试验及后续研发，并同意将募投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 500kg 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为公司其他在研国家一类抗肿瘤新药提供原料药。原募投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已投入建成的厂房及在建工程，将继续用于公司其他在研品种原料药生产。前述变更募投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金额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9.25%，其中已累计投入募资资金 3,561.08 万元，占比 3.99%；节余募集资金 4,689.05 万元（含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50.13 万元），占比 5.26%。

关于“KC1036”和“年产 500KG 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具体详见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9,142.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0.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192.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1,864.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9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41,142.59	9,950.59	9,950.59	880.09	10,179.69	229.10	102.30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KC1036	-	31,192.00	31,192.00	3,141.21	3,630.25	-27,561.75	11.64	2027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20,138.08	138.08	100.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	年产500kg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8,000.00	239.27	7,509.17	-490.83	93.86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20,407.70	407.70	102.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9,142.59	89,142.59	89,142.59	4,260.57	61,864.89	-27,277.70	69.4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KC1036	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1,192.00	31,192.00	3,141.21	3,630.25	11.64	2027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500kg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239.27	7,509.17	93.86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9,192.00	39,192.00	3,380.48	11,139.42	28.42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之“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姚青青



李林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5日